

浙江永正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t/a 锂选择性吸附剂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8月10日，浙江永正锂电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浙江永正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t/a 锂选择性吸附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邀请相关单位人员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永正锂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浙江衢州永正锂电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于2022年10月更名为浙江永正锂电股份有限公司，地址位于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华阳路22号，主要从事氢氧化锂产品的生产及销售。目前企业在衢州智造新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有三个厂区。本次企业在二号厂区利用现有土地，采用搅拌溶解-反应-压滤分离-洗盐-高速分散-干燥-破碎-粉碎-低速搅拌-干燥-分散-造粒-粉碎、筛分等工艺，购置配置釜、高速分散机、破碎机、搅拌机等先进设备，建成后可形成年产200t/a锂选择性吸附剂项目。

2. 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企业于2023年6月委托浙江联强环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永正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t/a 锂选择性吸附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3年6月16日，衢州市生态环境局智造新城分局以“衢环智造建[2023]29”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批。

该项目于2023年8月开工建设，2023年12月建成试生产。

企业于2023年12月21日重新申请办理了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330800MA28F73WX0002Q，有效期至2028年12月20日。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3. 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20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8万元，占总投资的6.24%。

4.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公司200t/a锂选择性吸附剂项目，实际产能与环评设计产能一致，为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实检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相比，主要有以下变化：

1. 设备变动：环评液碱上料泵1台，实际是2台；过滤高压泵2台，实际是3台；冷冻水槽1台，实际为0台。上述设备变动不影响产品及产能变化。

2. 废水排放口设置变动：环评中生产废水经厂区新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排入巨化环科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入衢州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实际建设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生产废水一起经厂区新建的污水处理站（中和+沉淀）处理后纳管至浙江巨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锂选择性生产线产生的压滤废水、洗盐废水等工艺废水，以及公用辅助工程中的废气喷淋废水、设备和地面清洗废水、初期雨水、蒸汽冷凝水及员工生活污水。

其中蒸汽冷凝水回用于生产洗盐工序，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压滤废水、洗盐废水、废气喷淋废水、设备和地面清洗废水、初期雨水一起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70t/d）经“中和+沉淀”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纳管至浙江巨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乌溪江。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破碎粉尘、投料粉尘、筛分粉尘及二氯甲烷不凝气。

其中破碎粉尘、投料粉尘、筛分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水喷淋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DA010）高空排放。

二氯甲烷不凝气管道收集后经二级树脂吸附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DA011）高空排放。

3. 噪声

项目主要来自破碎机、泵、风机等各类机械设备所产生的机械噪声。

公司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设备、建筑隔声、厂区绿化及其他有助于消声减振的措施，有效降低了噪声影响。

4. 固废

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集尘灰、废布袋、废树脂、污泥、一般废包装材料、危化品包装材料、废机油及生活垃圾。其中废布袋、废树脂、污泥暂未产生。

集尘灰回用于生产；废布袋、一般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树脂、污泥、危化品包装材料、废机油为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衢州市立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安全贮存；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项目在厂区西北侧甲类仓库设置一间约80m²的危废仓库，危废仓库由专人负责管理，门口已上锁，墙上贴有危险废物警示标识、标志、周知卡及危废管理

制度，仓库内采用防渗防漏处理，分类分区存放，并设置导流沟。企业设置了80m²的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5. 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辐射源项。

6. 其他情况

(1) 企业于2024年2月编制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编号:330802-2024-037-M);同时企业设置事故应急池450m³和初期雨水池270m³,配备相关应急物资和切换系统,满足应急处置需要。

(2) 企业在废水排放口设置了1套在线监控,监测因子包括pH、流量、氨氮、化学需氧量;在雨水排放口设置了1套在线监控系统,监测因子为PH、流量,均委托第三方单位运维,废水在线数据与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

(3) 本次验收内容不涉及“以新带老”改造工程、淘汰落后生产装置,生态恢复工程、绿化工程、边坡防护工程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结果: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处理设施排放口中的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TP、TN等污染物指标均符合《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3-2015)间接排放限值的要求;氨氮指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的限值要求;AOX指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一级标准限值要求;氯化物指标符合巨化环科污水处理厂废水处理协议的纳管标准($Cl^- \leq 6000mg/L$)要求。

废水处理设施对各污染物的处理效率分别为化学需氧量74.1-75%、氨氮43.6-57.4%、总氮36-38.3%、总磷75-83.3%、悬浮物40-50%、石油类60.6-61.8%、氯化物40.7-42.7%、AOX57.4-68.0%。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破碎、投料、筛分粉尘废气处理设施(DA010)排放口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3-2015)表4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要求。

二氯甲烷不凝气废气处理设施(DA011)排放口中二氯甲烷的排放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化学有害因素》(GBZ2.1-2007)中PC-TWA标准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的最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标准的无组织浓度限值要求;二氯甲烷最大浓度符合二氯甲烷无组织监控点浓度限值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大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

制标准》(GB37822-2019)中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1小时平均浓度值)要求。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限值的要求。

4. 污染物排放总量

(1)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颗粒物和VOCs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报告及批文中总量控制要求。

(2)经测算,项目全厂单位工业增加值温室气体排放量符合《浙江省建设项目碳排放评价编制指南(试行)》(浙环函[2021]179号)中化工行业单位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3.44tCO₂/万元)的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结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处理达纳管标准后排放,废气经相应处理装置处理后各污染物排放均符合相关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噪声达标,固废做到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环评预测范围之内。

六、验收结论


浙江永正锂电股份有限公司200t/a锂选择性吸附剂项目环保手续完整,技术资料齐全;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与环评基本一致;项目在建设及运营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意见中要求的环保设施与措施;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及机构;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重大生态破坏;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没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项。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建设单位加强现场管理以及废气处理装置等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规范废水和废气环保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严格控制无组织废气的排放,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加强固(危)废规范化暂存与管理,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竣工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进一步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补充监测雨水排放口数据,同时完善报告中相关附图、附件等内容。

验收工作组:



陈书华 顾玉南 叶振兴 胡淳

陈书华 顾玉南 叶振兴 胡淳

签到表

| | | | | |
|------------------|-------------------------------|-----|--------|-------------|
| 签到项目 | 浙江永正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t/a 锂选择性吸附剂项目 | | | |
| 会议日期 | 2024年8月7日 | | | |
| 地点 | 浙江永正锂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 | |
| 参会人员签名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称 | 工作单位 | 联系电话 |
| 专 家 组 | 徐小勇 | 副教授 | 湖州学院 | 13957039971 |
| | 廖成斌 | 高工 | 巨化集团 | 13957026420 |
| | 沈建刚 | 高工 | 浙江永正锂电 | 15257055617 |
| 参 加 人 员 | 陈婷婷 | 工程师 | 浙江永正锂电 | 15168216640 |
| | 顾东南 | 高工 | 浙江永正锂电 | 13382422960 |
| | 胡淳 | 高工 | 浙江永正锂电 | 13157087030 |
| | 叶振兴 | | 浙江溢景检测 | 15869058758 |
| | | | | |
| | | | | |
| | | | | |